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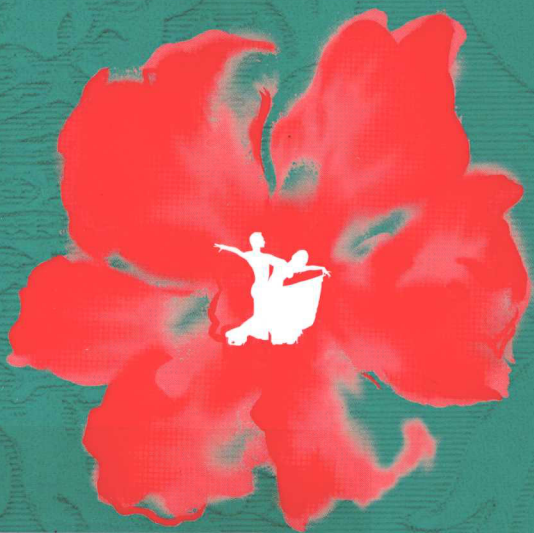
吴淡如 著

——
什么才是最好的爱
什么才是最完美的幸福

三生三世



第一世，她要美丽



，她要钱



第三世，她选了智慧

三生三世



团结出版社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三生三世 / 吴淡如著. —北京 : 团结出版社, 2013.5

ISBN 978-7-5126-1816-9

I. ①三… II. ①吴… III. ①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
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3)第084342号

《三生三世》(原名《爱上300岁的女孩》), 经吴淡如授权在中国大陆地区独家出版发行, 本书经北京版权代理有限公司代理授权。

出 版	团结出版社 (北京市东城区东皇城根南街84号 邮编: 100006)
电 话	(010) 65228880 65244790
网 址	www.tjpress.com E-mail: 65244790@163.com
经 销	全国新华书店
印 刷	北京建泰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	880mm × 1230mm 1/32
字 数	180千字
印 张	8
版 次	2013年6月第1版
印 次	2013年6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	978-7-5126-1816-9/I.782
定 价	29.80 元

(版权所有, 盗版必究)



三生三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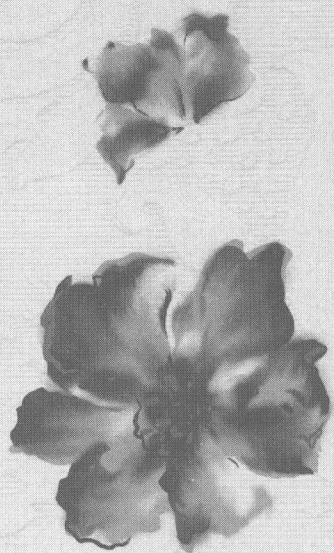
自序 从爱做梦的云端掉入凡间	003
天使女孩的任务	007
三百年轮回——第一世	033
三百年轮回——第二世	057
三百年轮回——第三世	087
后记 花非花，雾非雾	119

29 分半的情人

电光火石的相遇	125
各自精彩	179
勇敢去爱	199
后记 也许，这是一个天长地久的恋爱故事	248



三生三世



自序 从爱做梦的云端掉入凡间

有位免疫风湿科的医师来上我的节目。行医三十年的他，看到我的手就说：“哦，你的手应该有退化性关节炎，是不是做了太多家务？”

我大笑。

我没有那么贤惠。我是个喜欢“主外”的人，对于家务，能让贤能者代劳，通常不会动手。我从来不相信擦地板或洗碗可以减肥那种话。

我比同龄女子不擅长家务。

这是因为祖母很宠我的关系。她认为我好好读书就可以，女孩子嫁人后必辛苦，不必从小时候就开始苦。

“可是，你这是使用过度的手。”他说，手指的关节微胀，看似过劳。

没错，有一阵子，我醒来时手指都是僵硬的。

我笑了，我知道原因，都是因为写作的缘故。

早年，没有电脑时，用笔写，我的右手中指是歪的，握笔太用

力太久所致。

十八年前，改用电脑，两手打字飞快。我用的是仓颉输入法，可以想见年代的久远。有一阵子我很害怕这种古董输入法消失，那我该怎么度过艰难的更改适应期？

当然啦，Iphone 也要负点责任。倒不是因为输入太久，而是我常用来玩游戏消除工作多时的情绪。

我对医师说：“嗯，虽然同是退化性关节炎，但我得到的理由特别，绝对与众不同。”

退化性关节炎？天哪，我已经到了这个关卡了吗？我是个过动成人，每天在忙，确实不知道时光如白驹过隙，不知老之将至。

话说这些日子，已经很少感觉晨间手指僵硬了。

因为这些日子，是我写作写得最少的日子。

有很多年，我效法王献之写完一缸水的精神，每天平均写一千五百字左右。我写过不止千万字。一直到去年，我还维持着平均每年写二十万字以上的习惯。

最近我倒是头一回进入所谓的空窗期。半年前连写专栏的工作也辞去了。

年轻时，我那么热爱写作，并不知自己有一天也会这么懒惰。

原因有好几个，主要原因：家里有了一个幼儿。

我得哄她睡觉，舍不得她离开视线。没办法对她说：“妈妈不能陪你玩，我要去写稿。”

以前听人家说孩子是作家杀手。嗯，如今想来没错。

虽然我是心甘情愿的。

她晚睡，若我已工作一整日，半夜还要伏案写作，对自己太残忍。我一点也不想在孩子长大前，先弄白了自己的头发，燃尽了生命的脂膏。

我从来不是一个对自己很严苛的人。虽然，总希望自己能够达

三生三世

到某些标准。

不写作的日子，有时会觉得仿佛缺了些什么，但也换来一些自由。

写作啊写作，我被你其实奴役了很久。奴役到忘记自己其实还有别的专长。

就让我休息一下吧！我对自己这么说。

好像失去了什么，偶尔有些空虚和怅然，但不当被虐狂，其实也蛮舒服的。

大凡作者都有些写作的坏习惯，我也有。比如边喝威士忌边写稿，比如熬夜——我的坏习惯不算多，情绪也自认为比一般作家正常，但现在能戒的也都戒了。

不再那么依赖酒香。

最近，时报（台湾时报文化出版公司）要出版这本书，让我有机会回顾自己的写作生涯。

《爱上300岁的女孩》（编者按：出版时更名为《三生三世》）和《29分半的情人》，是我变成所谓畅销书作家之前的作品，那时，我只有25岁。

写作《三生三世》时，我在欧洲流浪，鬻文为生，这本书卖了5万台币（约1万多人民币），使我在法国有了生活费，使我人在天涯还可以丰衣足食。

写作《29分半的情人》时，我刚回到台湾，还处于青黄不接的待业状况，人生非常茫然。

很少有读者看过这两本书，它们至少被冰封了二十年。

我手边甚至没有这两本书。

时报主编提及，要再版这两本书时，我非常惊讶。心想，我有脸出版这么久以前的作品吗？

我是个坚持“往事何必回头看”的人，因为我的生活，还一直是新鲜充实而充满刺激挑战的，我没有闲情逸致回头看。

我是一个不太多愁善感的作者（虽然我曾经是），有着坚韧的社会适应度。有趣的是，当我当起自己的读者在重校稿件时，我对25岁的自己说，其实，你写的故事还蛮好看的。

我一气呵成地把稿子看完了。

我知道，我现在是写不出这样的小说的。我的心比较老了，沉了，硬了，爱恨比较不分明了。

觉得好看，或许出自自我感觉良好。

但身为一个以写作为志愿的人，活下去的力量，靠的本来就是自我感觉良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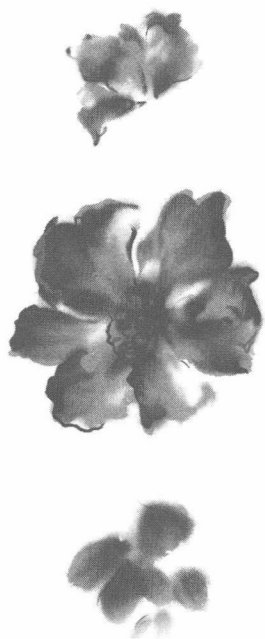
我很喜欢这两个故事，我想，你也不会因为看此书而睡去好多次。

我看见25岁的自己，和现在的我迥然不同的自己，那时我还立志要当纯文学作家，还以为自己是文艺小说的气质女主角。我恍惚问自己，那么多年光阴，到底如何逝去？答案啊答案，在无可捉摸的风里。

唯一值得庆幸的是，我从爱做梦的云端掉入凡间，所幸我的步履愈来愈轻盈。

天使女孩的任务

他好端端地站在一个玫瑰花园之中。同一株玫瑰长出三种不同颜色的花朵：粉红的，雪白的，还有淡紫的。远处有巍峨的山峰，峰上一座水晶砌成的巨大城堡，在月光照拂下发出抒情音乐般的光泽……



山路转弯处有一块草地，狭窄的草地上站着一棵很高的榄仁树。

到了初秋，榄仁树开始转红。或许是因为地质特异的关系，这棵树的叶子变成新琉璃一样透出澄澄的鲜红，每一片落叶都像手工雕琢的古董珠宝，落了一地血色艳艳。落叶覆住夏末依然青绿的草丛，榄仁树就成为一个骄傲的国王，宣称自己攻占了所有的领土。

美丽的榄仁树却无法让来往的过客驻足。他们只有在讶于它的美艳后匆匆离开，一秒钟也不多留。

不能多看它一眼。因为依着山壁，榄仁树就站在一个九十度转弯的险坡旁，隔着不宽敞的公路，白天可以眺望到远方的海平线，夜晚足以俯视灯火灿烂的城乡夜景。但只要一分心，在这个危险的转弯稍出差错，就可能连车带人滚下山崖摔得粉身碎骨！

美丽依傍危险而生。

这是车祸发生率最高的地带。

车辆飞驰而过，随呼啸的风翻起沿路祭拜枉死者的银纸。榄仁树守着它不被侵犯的王国。春天枯萎的落叶又成为草籽的养料，鲜嫩的春草与榄仁树的新芽同时向阵阵春雷招呼。年复一年，依然。

微微飘着细雨的初春夜。

三生三世

一辆摩托车疾驰在几乎无灯的山路上，正要经过在黑暗中沉睡的榄仁树……

对面，一辆小型的跑车也以超过 120 公里的时速行来……引擎声一路轻微震动着山壁，似乎也惊扰了榄仁树的恬静与安适——最后两片残留在枝头的老叶在细雨中忽地唰啦落下来。

叶子落地的同时，高声喧哗的引擎声变成尖锐的嘶嚷，一声巨响，“嘭！”好像一记极短促的春雷。

寂静的夜里仿佛有叹息声在山谷中回荡——

……

林祖宁被全身剧痛唤醒过来。雨珠已将他淋得全身湿透。

张眼所见，一片漆黑，他怀疑自己是在人间，还是在鬼域。

方才，冷不防刺眼的远光灯迎面打来，让他的双眼被朦胧白光全部占据，一时失去反应，庞大的车体撞了他一下——他才想弃摩托车而逃，已然失去知觉。

从头、胸骨到腿每一寸都像要宣布独立一样。

难道自己已不在阳间？

他努力向远处张望，云雾深重，但依稀可以看见山崖下方的零星灯火泛着微弱的光芒。

那么，此地不是天堂，也不是地狱。他没死，但奇怪的是，他的摩托车不见了，那辆撞他的车也不见了。一点痕迹也没有，似乎是被雨腐蚀掉一般。

“难道我碰到鬼了？”

任谁在这种地方有了这个念头都会毛骨悚然。即便林祖宁是个胆子不小的年轻男子，也不免起了一身鸡皮疙瘩！没吓昏过去已算是人间英雄。

冷雨让他手脚冰冷，刚才使他脸红耳热全身舒畅的酒气，现在却令他头痛欲裂，他连动都动不了，全身隐在一尺长的草丛中。

就在这个时候，一条滑溜溜的东西大大方方地从他的脚边借道而过。光线虽然昏蒙不明，他却可以清楚地看见那家伙圆长的身体上黑白相间的鳞片，在雨水洗刷下露出炫耀的光泽。

一条刚从冬眠醒来的雨伞节^①！剧毒的蛇！

屋漏偏逢连夜雨！他的脑子很难灵活指挥手脚运作，他只知道，这天他是倒霉透顶！

上辈子欠债才这么祸不单行！

他平时不喝酒，这天有心情喝酒，事出有因：他刚刚失恋。

“失恋”两个字，实在不足以形容这件事。应该说，他未来的老婆决定跟别人远走高飞。林祖宁和旷雨兰同居两年，从互相等待吃晚餐到以纸片留话，再至宿夜未归连纸条也不留，感情由热到冷顺理成章，爱意随时光共消长，但他从没想过，旷雨兰有朝一日真的闷声不响地离开……

亲爱的：

我收拾全部的东西走了。

电视机、电冰箱是我买的，所以我一并带走；洗衣机由你付分期付款，我留下，但我在你抽屉里拿走两千元，因为订金是我付的——收据压在你的照片底下。锅子我全部拿走，反正你从不下厨，用不到。

你房间里堆积月余的垃圾，我顺手帮你倒掉，服务免费。上个月电话账单还没收到，我打过两通国际电话到美国，如收到账单，请至我公司收款。大恩不言谢。

PS：敬祝快乐

雨兰

① 学名银环蛇，蛇目眼镜蛇科环蛇属的一种。

三生三世

他刚看见留言时还以为雨兰在开玩笑。他难以形容自己的震惊，雨兰竟先斩后奏地搬走！事情发生之后林祖宁才开始推想缘由，明白它沿着一定的轨道运作，有一定的成因。

即使雨兰后来几个月很少跟他打照面，更甭提同挤一张床，但她的离去还是掀起他的惊慌情绪。好像某一天早上起床，发现全部家当都给偷走。

他没想到挽回，因为雨兰的决议通常无法挽回。他只想喝醉。

不过他可没想到死。

林祖宁瞪大眼睛看着那条滑溜溜的雨伞节抬头吐信、穿梭草丛中缓缓离开。

蛇的身影消失的一刹那，他并没有如释重负的松弛感。林祖宁看见另一样活生生的东西。

一双脚，站在草丛中。

一双光洁干净脚，但它们并不真正“站”在草丛中，它们是与草丛重叠的，在同一个空间，荒谬离奇地放了两样截然不同的东西，好像一幅立体空间透视图，一幅未来派画作。他想自己是眼花了。

他不自觉身子一哆嗦。

然后他看见一袭白袍子，和着风和雨的韵律飘飞，袍子里包裹着一个纤细的女孩。

当林祖宁看见女孩的脸时，他的恐惧就立时被溶解了，仿佛掷盐入水。

“你，你是谁？”

那张脸白得有些泛青，隐隐有股寒气，但却给他无比柔和的感觉。在雨声淅沥的冷夜里，她给他一个温暖的微笑。

她的眉细而分明，像刚刚迸出的柳叶，小巧的鼻梁和小巧的嘴，清明稚气的眼睛，她是个少女。

一张如同搪瓷娃娃般美丽却不曾引起人任何邪念的脸，正在对

他微笑。

“你在这里做什么？我……我刚发生车祸，现在不能动弹，你……能不能帮我的忙。”

女孩一直毫无意义地微笑着，似乎没听懂他的话。

莫非是聋子？

他再度说明并以残余的力气指手画脚：“我——发——生——车祸！”

他指指自己一身的泥垢，还有脸上的伤口。

“车祸——我知道。”她终于开口，好像简单的一句话也得想很久。

女孩继续微笑，毫不在乎，带着旁观者置身事外的得意。可是也没有任何嘲讽的意味，似乎只在陈述一事实，好像3岁小孩以正经口气在告诉他：我看见门前有一只狗走过——这样稀松平常的事实。

“你有没有同情心啊？”

他眯起眼睛打量她，想瞧出她脑筋是否有问题。

她看起来既温柔又聪明，发丝像千万丝线在风中飞舞成波浪。

“同情心？我很有同情心呀！可是你的伤是注定的，我也没办法把你的伤口变好。”

注定的？

林祖宁觉得自己仿佛在跟另一个世界的生物说话。他对她的幸灾乐祸感到生气。

不过他从不在漂亮的小女孩面前咆哮。

“你可以帮我打个电话，也可以往前走两步帮我拦一部车。”

“我不能呀！”不等他说完，女孩幽幽叹了口气。

“你能！”

“我真的不能，对不起。我，我……我不是跟你一样的……”

三生三世

林祖宁对她的胡言乱语莫可奈何。他打量她：“你不是人？难道是鬼不成？”

“可以这么说……”女孩答道。

终于有一辆车来了。林祖宁在黑夜中看见亮光，兴奋异常。

“算了，我不跟你抬杠！我自己拦车——”

林祖宁想努力站起来，右脚勉强撑起身子，左脚迈向前去时却听到咔嚓一声！他再度跌在地上，这次搞得一嘴污泥……

完了，他暗叫一声！不是腿断了吧？心中闪过这个念头以后，左脚边传来一阵剧痛，痛入骨髓，仿如有一打雨伞节尽情啃噬他的腿骨——

女孩在这时不声不响地奔向前去。

他以为她良心发现了，想替他拦车……

嘶——煞！

女孩不是替他拦车……

林祖宁简直无法相信自己的眼睛看见什么……

她灵巧地向空中抛出一样东西——一条极细极细的白色丝绳——柔软的丝绳在风中飘荡，一会儿变成钢尺一样的笔直，远方来车像短跑选手以全速冲向终点一样抵达丝绳，然后“唰”的一声——翻个筋斗，咣当咣当滚下山坡……

那虽不是万丈深渊，也是百尺险坡！

“啊，在这样的雨夜里开车，实在不该开这么快——”

女孩平静地说，回到目瞪口呆的林祖宁身边。

“你，你是鬼！”

林祖宁很困难地吐出这句话。女友离开、发生车祸、折断腿骨，然后又碰到鬼……人生真是举步维艰。

“我没说我不是呀！”女孩耸耸肩。

“我今天的工作做完了，真累——”她竟然会打哈欠。